

# 双拥之花别样红

## ——方山县创建“双拥模范县”工作纪事

□ 实习记者 王卫斌

“部队的事就是咱县里的事”，2019年“八一”节期间，方山县委书记王锦锋带领县四大班子26名县处级领导在方山县人武部慰问座谈时这样说。县领导朴实真切的话语和真抓实干、马上就办的工作作风，折射出方山县领导对双拥工作的重视，也反映出方山县全县党政军民共创双拥模范县的决心。

### 接力传承“民拥军”优良传统

方山县具有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贺龙中学的历史就是有力见证。贺龙中学教学大楼前贺龙元帅的塑像特别引人注目，是人民群众为了永远缅怀贺龙元帅兴学育人的丰功伟绩，由广大老校友和社会各界集资塑造的。贺龙中学在大武镇干部的大力支持下，于1945年10月下旬在大武建成，由贺龙同志亲自创办、并亲自担任校长。是一所培养军政干部的中等学校，原名为陕甘宁晋绥五省联防军驻晋随营学校，贺龙亲自到学校为师生作形势报告，在全校师生建议下，学校改名为贺龙中学。

新时代，方山人民传承了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现在每年“八一”建军节前和元旦、春节期间，各单位都要集中一定时间，采取入户走访、召开座谈会、发放春联、年画、慰问品、慰问金等形式，分期分批对优抚对象普遍走访慰问，倾听优抚对象的意见、建议和呼声，了解优抚对象的思想、生活、健康等情况，疏通思想，增进感情，做好精神抚慰工作，并建立优抚对象慰问制度，拥军优属有了制度保证。

方山县党委和政府为军人优抚对象及时申请抚恤补助资金，确保补助资金足额发放。加大医疗救助力度，大力推行优抚医疗保障工作。按政策要求资助重点优抚对象参加参保，为无工作1—6级残疾军人办理职工医疗保险；资助其它重点优抚对象参加新农合医疗保险。设立优抚对象医疗定点医院，为全县重点对象发放门诊补助，并对个人自负医疗费用进行医

疗救助。严格落实安置政策，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对符合安置条件的军人全部得到安置，并解决待安置期间的生活费。对自主就业的退役军人发放自主就业金。积极开展社保接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维护军人合法权益。与培训机构合作，为69名退役军人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就业技能，保障充分就业。同时，积极响应党的十九大关于“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号召，弘扬新时代拥军爱军优良传统，为全县军人悬挂光荣牌2821块。

### 积极开展“军爱民”主题活动

贺龙中学是方山县人民军队爱人民的地标



## 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 谱写国防教育新篇章

性建筑。革命战争时期，贺龙中学在大武镇办学三年，培养学生达3000余名，为支援新中国和地方建设培养了大批人才。这种军爱民的革命文化对一代又一代方山驻地官兵产生了潜移默化的影响。2017年，方山县人武部帮助改进完善贺龙中学作为国防教育示范基地的设施；组成国防教育宣讲小分队，到方山县高中、职中开展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组织干部、职工和专武干部到烈士塔、于成龙廉政教育园、贺龙中学进行了参观见学；申请开通国防教育微信平台，及时发布权威消息和国防知识。2019年“六一”前夕，县人武部到贺龙中学为学校捐赠了价值4000余元的书籍、办公用品和文体器材，支援学校建设。

驻地官兵参加当地脱贫攻坚战生动地记录了军爱民的真实故事。2016年，方山县人武部投入10万元帮扶麻地会乡后则沟村建设1000亩山楂经济林和连翘、黑枸杞中药材产业基地；投入1万元帮助建设后则沟村卫生所，动员官兵按照部队团级干部800元、营以下干部500元的标准资助贫困学生；投入2万元为贺龙中学捐赠图书、教材、教学设备，修缮校舍。2017年，县人武部确定方山县麻地会乡后则沟村为对口帮扶村，成立了扶贫工作小组，深入走访调研，与当地干部群众共商扶贫方案，制订了工作计划，为方山实现脱贫摘帽贡献了力量。

方山县人武部还帮助群众不断提高国防教

育水平，联合方山县有关单位筹划组织了观摩学习贺龙中学的活动，充分发挥贺龙中学作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将贺龙中学打造成国防教育示范学校的品牌进行推广。同时，动员组织民兵协助当地社会治理。2017年“两节”“两会”期间，走访县公安局、国安局、610办公室等部门，了解驻地社情及周边安全情况，协助地方做好针对性防范工作。2019年国庆节前后，县人武部组织7名教员到方山县一中、二中、贺龙中学对400余名学生进

行军训，支持地方教育工作。

### 军民团结一家亲

方山县大武镇的贺龙中学无声地向世人讲述着方山县军民团结的故事，传承了军民团结的优良传统。2018年方山县军地领导联合为辖区军烈属家庭悬挂“光荣之家”牌匾，对立功受奖军人家庭进行走访慰问，双方共同努力，协调县医院、汽车站等单位扩大“军人依法优先”服务范围，增强军人幸福感和获得感。当年“八一”前后，军地联合组织双拥慰问和军事日活动，县人武部邀请县四套班子领导及机关干部学习军事技能，开展国防教育。

2019年3月26日，县人武部牵头，军地联合组织了方山县“欢迎抗战烈士回迁晋绥烈士陵园”公祭仪式，把当年上半年寻找到的12名烈士遗骸收集安葬到晋绥烈士陵园。2020年春节前，方山县人武部又联合方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慰问了在部队有立功表现的陈小龙、薛晟、张振飞3名现役军人家属，为他们的家属送上喜报、慰问品、慰问金，县乡主要领导参加慰问，通过县电视台宣传报道，在全县营造了“功臣受爱戴、军属受尊敬”的氛围，激励有志青年积极参军参战，支持军队建设。近日，方山县人武部联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慰问了1名赴武汉抗击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方山籍军队现役文职人员韩桐的家属。

军民在脱贫攻坚战场上并肩作战，是方山县军民团结如一人地生动写照。县人武部定点帮扶马坊镇李家湾村和温家庄村，协调地方有关部门对两个村各投入20万元，派出4人次驻村帮扶，每个村分别开展了3个帮扶项目。到2018年底，李家湾村69户贫困户已脱贫67户，温家庄村138户全部脱贫。组织民兵5000余人次参加整治村容村貌、植树造林、生态环境治理，军队跟进参与方山县天然林绿化工程。2018年4月组织民兵200余人在马坊镇种植油松、山杏树，聚力打造百亩绿化基地。县武装工作史馆向社会开放，每天接待参观群众200余人次，协调安置1名随军家属就业，进一步加强了军民大团结。

扎根红土地，永不忘初心。多年来，“军爱民、民拥军”在方山县化作了军民团结的生动实践，军民按照“帮部队强军、助群众脱贫”的思路，走出了一条军民融合发展的新路，不但为群众送去眼前实惠，还为老区的未来发展积蓄了强劲力量。

## 众志成城 防控疫情

# 只为守护百姓健康

###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战“疫”小记

□ 任文华

3月21日，对于其他人来说，这只是个普通的星期天，而对于市卫生健康委的党员干部来说，却有着独特的纪念意义。当天是市卫生健康委全体工作人员抗“疫”两个月的日子。

1月21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市卫生健康委反应迅速，全体干部职工立即进入战时状态，开启了向新冠病毒全力拼搏的战斗。

作为全市抗击疫情的核心部队，市委、市政府决策的参谋助手，全市卫生健康系统的“领头

羊”，市卫健委全体干部职工深知责任重大。两个月来，干部职工每天早上不到8点出门，晚上直到夜深人静也还未能结束一天的工作。多少个深夜，大家挑灯夜战，饿了就吃一桶泡面，累了就趴在办公桌上打个盹儿。大家伙记不得熬过多少个不眠之夜，记不得每天日报需要与十三县联系打多少个电话了，也记不住每天晚上十二点多回家时面对大街小巷光彩夺目的彩灯而没有人欣赏时的孤独感。

疫情研判、防控部署、起草材料、讨论文稿、修改通知、医疗救治、物资储备、安排援鄂、督导检查、信息发布等，为了一个细节，他们要反复讨论、推敲。综合组、资料组、宣传组、医疗组、疾控组、联络组、日报组、统计组、后勤组……人人都是忙得团团转，机关楼道里见了面打招呼都是挥挥手，顾不上搭话。为了市民的一个咨询或投诉电话，要熟知政策，研究讨论，尽量给予满意的答复。为了不漏掉一个密切接触者，要与全市乃至全省、全

国各地卫生健康部门一遍又一遍地进行电话沟通，核对信息……每天晚上雷打不动的工作例会，传达上级指示精神，安排部署当紧事项，分析研究讨论疫情，有时为了一个准确的词语，核对一个数据，大家争得“面红耳赤”，办公室“火药味”挺浓。

辛勤地付出得到了应有的回报。在全市上下不懈的努力下，截至3月20日，全市累计排查外市返吕梁89418人，排查湖北人吕梁21160人，集中医学观察隔离5386人，排查国外入境人员262人，隔离观察195人。从2月5日第1例患者在山西省汾阳医院出院，到2月15日，6例确诊患者全部治愈出院，在全省率先现存病例“清零”，并实现了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医务人员“零感染”和患者“零死亡”的目标。至3月20日，吕梁连续44天无新增确诊病例，连续47天无新增疑似病例。

### 交城县

## 文艺工作者激情创作 传递抗疫正能量

本报讯（记者 刘少伟 通讯员 任红生）随着第一批支援湖北医护人员的安全返乡，抗疫工作进入了新的阶段。交城县文艺工作者们热情高涨地投身文艺创作，通过诗歌、戏剧、美术、书法、篆刻、摄影、音乐、舞蹈、曲艺等多种艺术形式，充分发挥文艺的鼓舞激励作用，用自己的方式，致敬最美逆行者，传递抗疫正能量。

“权威专家钟南山，八四高龄重任担。临危不惧医护员，救死扶伤保平安。坚决打赢防疫战，众志成城不慌乱。”交城县“杂剧王”王怀琦创作了多首抗疫杂剧，用朗朗上口的“交城杂剧”向市民们宣传防疫政策和知识。好几首入选《强国论坛》；交城县剪纸艺术协会的会员们用一双巧手剪出了《国

是家》《民族脊梁》《最可爱的人》等许多优秀的剪纸作品，讴歌最美逆行者；书法家刘青江则挥毫泼墨用瘦金体书写了《七律二首·送瘟神》，来表达对“疫”必胜的信心；交城县摄影家协会也用镜头记录、捕捉全民抗疫的感人故事。在疫情面前，各位艺术家们众志成城战疫情，以创作表达心声，用作品温暖人心，为战胜疫情积极贡献着文艺力量。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每个人都在以自己的方式参与抗击，最突出的就是我们的最美逆行者。我们想尽力发挥自己的特长，用艺术的方式，向奋战在抗疫一线的英雄致敬。”交城县摄影家都朝宁说道。



线上办案 网上开庭

## 市中级人民法院让当事人足不出户解纠纷

本报讯（记者 冯海砚 通讯员 李晶晶）“由于疫情原因，我们今天进行网上询问，双方当事人均已准备就绪，现在开始询问！”3月12日上午10时，随着法槌的落下，市中级人民法院新组民事及综合三团队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通过“云间互联网庭审系统”，对一起财产保险合同纠纷案件进行了二审线上询问，并全程同步录音录像。随后，民三庭团队等其

他团队也开展线上审理。“线上审理”开始前，法官先登录网上庭审系统进行线上排期，审理时间，“云间互联网庭审系统”客户端下载地址及专属会议号等信息随之“手机短信形式”自动推送至当事人手机。书记员提前通过电话对双方当事人是否收到信息以及信息内容进行核实，并指导下载、安装客户端，告知线上审理时保证电脑、手

机网络正常，开启话筒、摄像头权限等注意事项。

“线上审理”开始后，各方实时影像通过屏幕清晰呈现，书记员通过庭审笔录系统记录审理过程，语音识别系统自动识别辅助记录，当事人通过庭审平台举证、质证、核对笔录，最终由法官发起签名要求，当事人、代理人、法官和书记员核对笔录后，通过扫描“云间”弹出的二维码，在手机上完成签名。在强有力的信息化技术保障下，整个审理过程声音清晰，画面流畅，程序规范。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该院积极探索运用远程视频开庭的方式审理民事案件，既减少了人员聚集，有效防控疫情传播，又保障了审判工作有序开展，解决当事人诉讼需求，确保战“疫”办案两不误。

同时，随着法院进一步加强科技应用与审判执行工作的深度融合，加大对移动微法院、科技法庭、智能语音识别、文书智能纠错和电子卷宗案卷同步生成系统的建设与应用，网上立案、远程庭审将成为常态化、常态化，智慧法庭建设成果正在向法院及当事人释放红利，在提升司法效率、促进司法公正、完善司法服务、促进审判能力现代化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 传真

本报讯（记者 梁瑜）连日来，我市市场监管部门坚定不移，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责任，重点解决食品安全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努力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确保全市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一是建立协议准入制度。要求超市与供货商签订食品安全保证协议，明确食品经营的安全责任，鼓励超市与食品生产基地、食品加工厂“场地挂钩”“厂厂挂钩”，建立直供关系。二是建立经销商管理档案。要求超市建立经销商管理档案，如实动态记录经销商身份信息、联系方式、经营产品和信用记录等基本信息的。三是建立索证索票制度。要求超市对入市经营食品实行索证索票，依法查验食品供货者及食品安全的有效证明文件，留存相关凭证文件的复印件备查。四是建立购销台账制度。超市购销台账必须如实记录每种食品的生产者、品名、进货时间、产地来源、规格、质量等级、数量等内容，建立食品货源可追溯机制。五是督促企业建立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和健康档案制度。要求超市每年组织食品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取得相应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健康证明后，方可从事食品销售工作。同时要求企业建立食品从业人员健康档案，如实记录食品从业人员健康检查情况。六是建立食品从业人员培训考核制度。要求超市负责人、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食品销售人员每年至少参加食药监部门组织的培训学习一次，时间不少于40小时，了解和掌握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方面的专业知识。七是建立定期检查制度。要求企业定期自查库存和待售食品，发现食品已经变质或者超过保质期的，应当立即下架，停止销售，及时销毁，并建立销毁记录台账，不得采取更改生产日期或者保质期、重新加工、更换包装等措施后重新销售，不得退回供货者或者生产者。八是建立食品安全承诺制度。要求企业诚实守信经营，严把食品质量关，确保销售食品质量安全放心。九是建立消费投诉处理制度。要求企业公平合理处理消费者涉及食品的投诉，积极主动与消费者达成处理协议，不得无理拒绝或故意拖延。

强化超市日常监管，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在日常监管中加大了执法检查的频次和市场巡查力度。一是积极开展超市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按照“八化”监管要求（“网格化监管、格式化检查、痕迹化管理、常态化抽检、信息化建设、标准化规范、法制化保障、社会化共治”），每月由县（市、区）综合执法人员对超市至少巡查一次，重点对乳制品、食用油、肉类、保健食品、水产品、带包装易过期食品、儿童小食品等高风险品种进行检查，逐一排查各品种在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风险隐患，确保群众在超市购买食品不出质量安全问题。针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部分食品进货把关不严、索证索票不全、存在不合格、过期食品，以次充好现象等问题，要求超市立即下架，立即停止销售，并视情节轻重做出相应处罚。二是狠抓节假日食品市场专项检查。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传统节日是群众购买食品的高峰时段，也是超市在食品安全管理中容易出现漏洞和松懈的特殊时期，对此食药监部门早做预判，提前介入，在节日来临之际，常态化地组织执法人员进入超市提前开展集中检查。凡是发现超过保质期仍在货架上销售的食品，责令企业一律采取下架、封存、销毁措施，同时对储存条件不符合规定、篡改生产日期、保质期及更换包装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三是开展超市食品专项治理工作，重点对食品经营主体资格、各项制度的执行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市场监管部门加大超市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 来自抗击疫情一线的报道